

## 重要日期摘要

### 一、報名日期：

110年7月9日(9:00)至110年7月20日(24:00)止。

本甄試一律採「網路報名」，請於報名期限內至甄試網站完成報名(網址：<https://exam.taipower.com.tw>)。甄試簡章建置於上述網站及經濟部與各用人機構網站，請自行上網列印，不另販售。

### 二、繳費期限：

110年7月21日(24:00)止。

應於上述期限內完成繳費，始完成報名手續。

### 三、寄發入場證(含考試注意事項)日期：

110年10月21日。

本甄試入場證以郵件寄發，報考人亦可自行至甄試網站查詢列印，並憑證入場應考。

### 四、初(筆)試日期：

110年10月31日(星期日)。

試場分配情形及其他應行公布事項，將於110年10月21日公告在甄試網站(須以報名序號查詢)，並於考試前1日在臺北、臺中、高雄、花蓮4個考區之各考場公布，請事先查明試場及座位。

### 五、公布試題及測驗式試題答案日期：

110年11月1日。

### 六、試題或答案疑義提出期限：

110年11月1日至110年11月8日。

應考人對初(筆)試試題或公布之測驗式試題答案，如有疑義時，應於公布試題及測驗式試題答案之日起1週內，至甄試網站下載試題及答案疑義處理申請表，以書面申請。

### 七、參加複試人員名單預定公告日期：

預定111年1月5日在甄試網站及經濟部與各用人機構網站公告參加複試人員名單，惟實際公告日期視本甄試委員會之決議而定。參加複試人員名單公告後，另以電子郵件及簡訊通知(各節次均缺考者不予通知)應考人自行至甄試網站查閱初(筆)試成績及結果，不另寄發紙本成績單。

八、複查成績提出期限：

參加複試人員名單公告之次日起 5 日(不含假日)內(預定為 111 年 1 月 12 日前，郵戳為憑)，至甄試網站下載成績複查申請表，以書面申請。

九、錄、備取人員名單預定公告日期：

預定 111 年 3 月 10 日在經濟部公布欄公告榜示，並在甄試網站及經濟部與各用人機構網站公告，惟實際公告日期視本甄試委員會之決議而定，如有更動，將另於甄試網站公告。

十、預定進用日期：

錄取人員之分發以一次為限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重新分發、更改類別或保留資格，備取遞補者亦同。錄取人員預計於 111 年 4 月 11 日進用，惟實際進用日期視本甄試委員會之決議而定，如有更動，將另於甄試網站公告。

備取資格於榜示之日起 4 個月內有效，期限屆滿仍未獲通知遞補者，不得要求分發進用。

十一、其他：

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疫情，後續將密切留意疫情發展、配合疫情指揮中心宣布之警戒標準及防疫相關因應政策情形，規劃各項防疫應變措施且進行滾動式檢討，並即時於甄試網站發布最新公告，請應考人做好健康管理並留意相關訊息。